

《貧僧有話要說》十四說 我是一個垃圾桶

作者：趙永祥(嘉義大林 南華大學現任教師)

在《貧僧有話要說》十四說 我是一個垃圾桶本文中，當我讀到星雲大師(以下簡稱大師)提到自己除自號「貧僧」以外，自己也覺得是一個垃圾桶，看到大師對於自嘲自己是一個垃圾桶，我充滿好奇為何大師會如此說？以下是本文中大師非常精彩的一段自述：「為何我自稱為是一個垃圾桶？所謂垃圾桶的意思，就是在我的一生當中，接觸的萬千群眾，尤其是信徒和出家弟子，好事很少向我報告，他們都是有苦難、煩惱、妄想、委屈、不平、貪瞋愚痴了，才到我這裡來訴說。貧僧覺得，他們也應該有一些人間的樂趣才是，為什麼要到煩惱的時候，才來找我，讓我這個垃圾桶裡面經常都是滿滿的垃圾呢？」

閱讀本文之後，更清楚瞭解原來大師因為經常面對外界諸多的垃圾，後來大師也就自然學會處理垃圾的方法，當垃圾來了，最有效對治的方法—「有佛法就有辦法」，大師對於別人丟來的煩惱垃圾，其處理方法就是在自己心中設立一個焚化爐。此一概念對我有相當重要的啟示，日後只要當煩惱垃圾來到，就立刻把它焚化，讓這許多煩惱垃圾不要存在心上。此篇文章讓我聯想到大師曾提倡的「懂得放下」之道。唯有放下才能「提起」，此一觀念就好像你出外旅行，要有一個皮箱，要用之時當然要提起；而當不用了，你背著皮箱繼續行走也無必要？

在參與佛光山人間佛教的活動中，也逐漸訓練自我勇於擔當，把「放下」改成「**提起與放下要能收放自如**」。凡是人間一切金錢事物，甚至於佛法，要用就提起，不用就放下，何必在心上擔負如此沉重之煩惱與無明之皮箱？大師在本文中提到一個真實公案，說明如下：「貧僧在五十年前年輕的時候，有一個信徒家裡起了糾紛，兄弟五人要分家，彼此僵持不下，就要我去為他們主持公道。這對當時的我應該是遇到最難解的問題，我哪懂得分家？尤其五個兄弟，各有立場，各有計較，每一個人爭的都有理，財產怎麼分？後來，我就跟他們打趣說，你們這樣子相爭不下，最公平的辦法，就是把你們家裡的所有桌子，鋸成五份，一個人拿一根；把碗盤打碎，一個人拿一塊；把房子拆了，一個人拿一份，我想這樣子應是最公平了！他們聽了以後，才知道分家不能太計較，吃虧也是福」此一公案，讓我印象深刻。

今日社會，有服務熱忱之人要去做入世事業需要勇氣、智慧與慈悲！世事之變化猶如變化球，所謂變化球，各黨派、各地，派系之間糾紛，各種貪欲、無明，各種傲慢、瞋心，也難以掌控自如。總之，大師在本文中勉勵信眾一重要觀念，垃圾桶裡的垃圾要能懂得焚化，而無預期所出現的一些變化球也要懂得接招。個人過去的處事經驗提出分享：「在處理世間法的諸多問題或垃圾，並不需要有多大本領，只要心存慈悲並且能為別人設想就可以化繁就簡，願意自我吃虧，不去計較與比較，最後就沒有解決不了的垃圾問題。只要甘願承擔，並抱持助人為快樂之本，既使垃圾在身，又有什麼好怨嘆與抱怨？我在讀完本文《貧僧有話要說》十四說 我是一個垃圾桶之後，誓願在有生之年，在弘揚佛光山人間佛教的旅程中當一個好用且有用的「垃圾焚化爐」。